

附件 3:

## 镇街示范化应急救援培训基地建设参考标准

项目	主要内容		具体标准
管理情况	基地组织	单独建设或整合有关设施建设，具有稳定性和辨识度。	1. 基地标识清晰、规范、醒目； 2. 有稳定的场地设施，其中有专用培训场地； 3. 整合其他阵地或场所共建共享，须签订共建协议。
		有服务团队负责基地的管理和协调，分工明确，责任到人	1. 有相应的人员职责分工文件； 2. 将对应的责任人姓名、联系方式对外公示。
	基地管理	有能够支撑基地顺利运行的管理制度。	1. 制定相应工作制度，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团队管理、师资授课规范、固定资产或教具管理、安全管理、疫情防控等制度，以及对外开放、承接培训服务等流程； 2. 各项工作按照相应制度规定的程序执行。
	资金保障	有稳定的经费保障。	1. 培训基地教具、设备设施等所需维护更新费用、培训经费有稳定来源（足额列入区或镇（街道）财政预算；有捐赠资金支持）； 2. 有培训收费，收费标准须对外公示。
	数字化	使用浙江省数字红会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报送数据。	在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录入基地信息、年度培训数量等信息，做到及时完整、准确。

培训能力	场地条件	培训场所能满足理论知识培训和实操培训要求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整体布局清晰、美观，动线合理；</li> <li>2. 有可供 30 人以上使用的理论学习教室（可共用会议室等）；</li> <li>3. 有使用面积达 80 平方米以上的固定实训教室。</li> </ol>
	氛围营造	培训场所中营造应急救护培训氛围、面向公众提供准确的应急救护知识要点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基地墙面等显著位置张贴应急救护知识要点和标语，知识点准确、图文并茂、通俗易懂；</li> <li>2. 以展板、宣传折页、资料摆放等方式展示，要求取用方便。</li> </ol>
	教具条件	有满足培训要求的教具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教具器材数量满足培训需求：至少有成人复苏半身模拟人 10 具（其中考试用模拟人 5 具、训练用模拟人 5 具）、儿童复苏模拟人 1 具、婴儿复苏模拟人 2 具、成人气道异物梗阻模拟机器 1 台+马甲急救模型 2 具、脊柱板 1 块、头部固定器 1 套、颈托 2 套、AED 训练机 6 个、培训用电脑 1 台、身份证读卡器 1 个以及呼吸膜、救护包、夹板、急救箱等；</li> <li>2. 有教具器材的采购记录和财务单据。</li> </ol>
	师资条件	有满足培训教学需求的专、兼职师资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有稳定的师资团队常驻基地开展培训，其中师资团队需达到 3 人及以上，一或二级应急救护师至少 2 人；</li> <li>2. 建立师资统筹调配机制。</li> </ol>
运行情况	培训服务	每月定期开展学习培训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制定年度培训计划；</li> <li>2. 每月组织学习培训 2 场以上，每场平均达到 10 人及以上；</li> <li>3. 每年为辖区内村社“两委”干部和网格员等骨干人员开展培训；</li> <li>4. 每年至少为 50% 以上的村（社区）组织专场培训；</li> <li>5. 为主动上门的群众做好学习体验服务；</li> <li>6. 留存培训、学习记录，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签到表、照片等。</li> </ol>

		实施常态化开放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周开放 5 天及以上；</li> <li>通过线上渠道或线下方式，向社会公布基地开放时间、培训预约电话等；</li> <li>开放期间安排人员值守。</li> </ol>
绩效评价	培训质量	救护员应熟练掌握应急救护知识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每季度末电话抽查培训学员 2 名，至少询问 3 个问题（1. 核实是否在基地培训； 2. 心肺复苏胸外按压和人工呼吸比例； 3. 简述 AED 使用方法）；</li> <li>各地可根据实际增加询问内容或采用现场考核抽查等方式开展。</li> </ol>
	满意度	培训后学员满意率较高。	学员满意率达 95% 以上。
	现场施救	培训的学员能实施现场施救。	及时在新闻媒体、管理平台上报学员现场施救事例。
传播活动	宣传推广	媒体及时报道基地建设工作成效、培训活动开展情况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积极联系区级、市级媒体开展相关宣传，留存宣传记录、图片或视频等资料；</li> <li>结合“世界急救日”“国家防灾减灾日”等重要节点，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，留存活动图片、视频等资料。</li> </ol>